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东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5-046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唐灼林先生的通知，其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发生解除质押情形，具体如下：

（一）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合计数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唐灼林	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	90,000,000	34.77%	7.39%	2025 年 1 月 22 日	2025 年 11 月 12 日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收盘，控股股东唐灼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唐灼棉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的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合计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情况变动前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情况变动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唐灼林、唐灼棉	355,722,702	29.22%	127,290,000	37,290,000	10.48%	3.06%	0	0.00%	0	0.00%

二、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收盘，控股股东唐灼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唐灼棉先生合计所持公司股份中，累计被质押的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合计数量的比例未达50%。

2、控股股东唐灼林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其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解除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解除质押资料。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3日